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京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安信证券”）系深圳京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京金动力，证券代码：832271，以下简称“京金动力”或“公司”）的主办券商。

京金动力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因公司未能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从 2019 年 5 月 6 日起（含本日）被暂停转让。截至目前，公司年报编制相关工作仍在准备过程中，京金动力预计 2018 年年度报告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2019 年 5 月 25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给予深圳京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025 号）。公司高度重视本次收到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并立即进行整改。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在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 market 规则。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截至目前，公司年报编制相关工作仍在准备过程中，预计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年报。

安信证券履行对京金动力的持续督导义务，已督促公司应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定期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规定，安信证券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1、鉴于京金动力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未能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京金动力的股票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起（含本日）被暂停转让；

2、京金动力在 2019 年 5 月 25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给予深圳京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025 号）。

3、如京金动力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含本日）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